

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 自行評估結果

(一)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於 109 年 1 月 10 日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每年定期就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依本辦法進行績效評估。自 109 年起執行評估申報及公司網頁、年報之揭露。

(二) 本公司 112 年度自行評估結果已於 113 年 1 月 19 日提報董事會，相關整體評估結果如下：

評估對象	綜合評估結果
董事會整體	87.47%
個別董事	86.70%

(三) ● 董事會業依公司治理之規範施行管理之責，經由充分討論與溝通，以公司最大利益為考量達成決議，善盡董事會職責，全體董事（含獨立董事）對於董事會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給予正面之評價。

● 本公司董事會持續推動綠色營運，制定淨零轉型策略、溫室氣體排放碳足跡盤查、減量管理及充分揭露並取得外部驗證，推進公司在「公司治理評鑑」成績大幅進步。

(四) ● 董事專業多元之進修課程安排，董事成員進修於 112 年度已達標九成。

十位董事僅一位董事因業務繁忙而未能達到進修規範時數，三位獨立董事則全部達標。

● 未來將經由董事參與 ESG 進修，推動公司永續經營規劃及發展，並監督公司執行完善 ESG 管理架構，邁向永續創利及淨零目標。